附件2：

重金属分标委会审定、预审和讨论的标准项目

| 序号 | 标准项目名称 | 项目计划编号 | 起草单位及相关单位 | 备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第一组 | | | | |
|  | 锂离子电池再生用黑粉 | 国标委发〔2024〕32号  20242317-T-610 | 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、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、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州海关技术中心、深圳海关工业品检测技术中心、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海关技术中心、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、衢州华友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、湖南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、湖南顺华锂业有限公司、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沙矿冶院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、湖南金凯循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藤青青再生资源（上饶）有限公司、安徽鲁控环保有限公司、广东金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、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、赣州吉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| 审定 |
|  | 电解镍 | 国标委发〔2023〕63号20232208-T-610 |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[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](http://www.baidu.com/link?url=4Oc0EnEjczLPINt7dfpcXX7IP6KCM5nd9ZVD7OdzLbbMWbHYR6M8BgZ7WTgG2wCb)、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| 审定 |
|  | 有色重金属冶炼渣回收铁精粉 | 工信厅科〔2023〕42号  2023-0908T-YS |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、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、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、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、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、北海顺应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、广西金川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| 审定 |
|  |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副产 硫酸钠 | 中色协科字〔2023〕95号  2023-027-T/CNIA | 中伟新材料有限公司、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| 审定 |
|  | 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 镍钴锰三元前驱体 | 中色协科字〔2023〕95号  2023-023-T/CNIA | 湖南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、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、华友新能源科技（衢州）有限公司、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、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| 审定 |
|  | 高冰钴 | 工信厅科函〔2022〕94号  2022-0446T-YS | 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、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、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、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| 审定 |
|  | 导电和屏蔽材料用镍粉 | 工信厅科函〔2024〕18号2024-0067T-YS |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西安建筑科技大学、甘肃精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、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武汉北辰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| 讨论 |
|  | 镍钴铝三元前驱体 | 工信厅科函〔2024〕18号  2024-0392T-YS | 中伟新材料有限公司、湖南中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先进储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、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、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、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、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、华友新能源科技（衢州）有限公司 、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巴斯夫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内蒙古三信实业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卓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| 讨论 |
|  | 锂离子电池用钴基复合氢氧化物 | 工信厅科函〔2024〕191号  2024-0617T-YS | 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、华友新能源科技（衢州）有限公司、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、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、广东邦普循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| 讨论 |
|  | 钴精矿（外文版） | 工信厅科函〔2024〕191号  2024-W003-YS |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| 审定 |
|  | 还原钴粉（外文版） | 工信厅科函〔2024〕191号  2024-W004-YS |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| 审定 |
| 第二组 | | | | |
|  | 铜火法冶炼用石英熔剂 | 中色协科字〔2023〕95号2023-025-T/CNIA |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、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、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、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、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| 审定 |
|  | 铜尾矿砂 | 中色协科字〔2023〕95号2023-026-T/CNIA |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、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、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、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| 审定 |
|  | 锡球 | 工信厅科〔2023〕18号2023-0249T-YS |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、云南锡业锡材有限公司、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、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| 审定 |
|  | 三氧化二砷 | 国标委发〔2023〕63号20232210-T-610 |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、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、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、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、国投金城冶金有限责任公司 | 预审 |
|  | 三氧化二铋 | 工信厅科函〔2023〕291号2023-1534T-YS | 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 | 预审 |
|  | [再生铅及铅合金锭](http://zxd.sacinfo.org.cn/gb/gbdetail/loadview?projectId=1013081) | 国标委发〔2023〕58号20231263-T-610 | 安徽凯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安徽华铂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、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、湖北金洋冶金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苏新春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、浙江天能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、安徽省环境科学研究院、安徽鲁控环保有限公司、济源市万洋冶炼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河南金利金铅集团有限公司 | 预审 |
|  | 蓄电池板栅用铅合金锭 | 国标委发〔2024〕16号  20240533-T-610 | 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、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苏春兴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| 讨论 |
|  | 取水定额 第18部分：铜冶炼生产 | 待下计划 | 阳谷祥光铜业有限公司、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、浙江富冶集团有限公司、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、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、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水利部水资源管理中心 | 讨论 |
|  | 质量分级及“领跑者”评价要求铅锭 | 中色协科字〔2024〕36号2024-033-T/CNIA |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西铜业铅锌金属有限公司、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、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| 讨论 |
|  | 质量分级及“领跑者”评价要求锌锭 | 中色协科字〔2024〕36号2024-034-T/CNIA |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、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| 讨论 |